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84,701,234,538.88	83,545,966,710.19
△结算备付金	3	23,357,149,180.39	31,842,818,021.92
△拆出资金	4	37,841,538,156.32	41,913,613,481.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110,841,008,297.95	95,622,155,354.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3,554,593,443.55	2,485,589,291.87
应收票据	8	590,770,178.80	595,324,076.09
应收账款	9	25,398,110,916.01	24,372,897,158.17
应收款项融资	10	1,534,395,449.57	1,279,710,625.70
预付款项	11	8,619,331,311.36	8,002,492,336.05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4,811,350,086.50	5,580,680,18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9,951,456,377.72	23,336,592,542.77
存货	17	26,601,310,114.78	23,324,827,460.66
其中：原材料	18	5,434,306,725.47	6,235,586,747.2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16,487,386,033.30	12,924,781,046.41
合同资产	20	5,014,747,771.21	5,877,937,801.30
持有待售资产	21	1,159,745.68	13,132,920.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12,598,036,801.37	12,774,160,835.30
其他流动资产	23	6,472,209,694.21	7,090,238,170.56
流动资产合计	24	361,888,402,064.30	367,658,136,969.35
非流动资产：	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2,084,283,338.11	2,212,248,291.59
债权投资	27	4,151,118,156.91	3,546,405,658.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其他债权投资	29	28,441,706,152.83	23,067,427,146.38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14,873,746,845.68	13,596,187,263.12
长期股权投资	32	124,795,912,860.48	121,474,435,174.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9,889,118,829.54	2,477,409,646.0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5,666,166,711.58	5,671,260,973.96
投资性房地产	35	1,679,083,710.12	1,450,711,284.92
固定资产	36	233,159,115,650.57	236,766,032,207.96
在建工程	37	26,186,406,539.52	20,189,419,082.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油气资产	39		
使用权资产	40	2,924,448,759.29	2,683,101,061.02
无形资产	41	14,427,291,471.55	14,525,801,969.88
开发支出	42	308,630,276.92	196,327,057.61
商誉	43	9,684,351,724.27	9,004,085,038.87
长期待摊费用	44	683,907,619.38	669,842,624.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5,373,200,693.54	5,261,056,499.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7,291,857,399.74	8,084,574,144.83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491,620,346,740.03	470,876,325,125.36
资产总计	49	853,508,748,804.33	838,534,462,094.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想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0		
短期借款	51	43,217,250,081.77	47,403,642,851.01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		
△拆入资金	53	23,386,073,228.91	14,778,638,964.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	11,369,893,506.14	8,969,527,927.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		
衍生金融负债	56	779,615,191.63	1,155,860,316.21
应付票据	57	4,808,881,123.37	4,244,466,014.71
应付账款	58	21,449,924,741.61	23,335,161,357.18
预收款项	59	72,982,609.34	39,672,950.39
合同负债	60	10,592,081,631.44	9,209,357,252.9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	18,668,490,947.80	11,284,101,485.67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2	235,945,794.79	50,139,114.2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	69,141,345,816.32	72,894,237,584.58
△代理承销证券款	64	160,007,000.00	4,24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65	3,818,941,881.40	3,729,983,111.63
其中：应付工资	66	2,981,648,588.96	2,909,270,655.73
应付福利费	67	3,586,812.74	2,543,654.63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8	871,615.43	871,615.43
应交税费	69	2,377,890,844.08	2,752,659,663.26
其中：应交税金	70	2,188,749,258.74	2,521,184,294.13
其他应付款	71	39,191,575,667.80	36,268,021,333.7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2		
△应得分保账款	73		
持有待售负债	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	59,147,566,439.04	63,992,812,581.82
其他流动负债	76	8,186,844,699.35	5,820,046,692.03
流动负债合计	77	316,605,311,204.79	305,932,569,201.24
非流动负债：	78		
△保险合同准备金	79		
长期借款	80	151,710,157,097.75	145,316,779,070.16
应付债券	81	92,517,633,043.98	101,506,055,482.69
其中：优先股	82		
永续债	83		
租赁负债	84	2,164,146,690.83	1,968,431,237.31
长期应付款	85	3,370,766,467.43	3,885,472,244.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	1,566,276,960.41	1,768,703,635.45
预计负债	87	486,235,724.09	508,913,799.10
递延收益	88	830,121,185.77	845,609,803.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	4,379,048,280.29	3,764,312,444.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	5,568,375,796.98	2,358,326,448.77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	262,592,761,247.53	261,922,604,165.79
负债合计	93	579,198,072,452.32	567,855,173,367.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4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	33,955,660,000.00	33,955,660,000.00
国家资本	96	33,955,660,000.00	33,955,66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97		
集体资本	98		
民营资本	99		
外商资本	100		
#减：已归还投资	10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2	33,955,660,000.00	33,955,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3	999,000,000.00	999,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04		
永续债	105	999,000,000.00	999,000,000.00
资本公积	106	14,076,588,866.77	14,735,377,634.42
减：库存股	107		
其他综合收益	108	-1,225,024,949.79	-1,569,160,782.4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9	-177,710,723.14	-198,152,600.46
专项储备	110	270,748,427.73	180,870,199.19
盈余公积	111	6,527,623,730.26	6,527,623,730.2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2	6,527,623,730.26	6,527,623,730.26
任意公积金	113		
#储备基金	114		
#企业发展基金	115		
#利润归还投资	116		
△一般风险准备	117	3,736,560,022.77	3,720,329,528.22
未分配利润	118	76,361,254,551.91	75,467,883,665.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	134,702,410,649.65	134,017,583,975.52
*少数股东权益	120	139,608,265,702.36	136,661,704,752.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1	274,310,676,352.01	270,679,288,72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	853,508,748,804.33	838,534,462,094.71

法定代表人：李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刚 机构负责人：李志刚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1,744,358,686.65	2,020,217,039.96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4,569,643,024.07	4,575,278,89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应收账款	9	1,020,708,055.55	340,353,222.22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236,002,408.95	164,857,979.69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其他应收款	15	2,761,928,636.05	13,361,236.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其中：原材料	18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合同资产	20		
持有待售资产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	2,259,013,021.53	2,578,171,150.93
其他流动资产	23	22,407,843.39	16,108,544.66
流动资产合计	24	12,614,061,676.19	9,708,348,068.21
非流动资产：	2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		
债权投资	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8		
其他债权投资	29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		
长期应收款	31	1,933,647,359.05	1,069,845,018.74
长期股权投资	32	159,486,597,690.78	158,063,697,481.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	13,518,516.00	14,812,842.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		
投资性房地产	35	369,334,945.00	381,479,133.88
固定资产	36	8,125,946.20	8,628,609.15
在建工程	37	24,617,955.84	23,637,745.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8		
油气资产	39		
使用权资产	40	116,958,683.80	153,799,381.05
无形资产	41	7,072.92	19,291.74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5,320,228.50	6,130,837.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218,042,474.82	218,042,47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162,176,170,872.91	159,940,092,815.34
资产总计	49	174,790,232,549.10	169,648,440,883.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艳雨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想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50		
短期借款	51	5,900,410,416.80	6,903,479,583.43
△向中央银行借款	52		
△拆入资金	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5		
衍生金融负债	56	256,375,700.74	256,375,700.74
应付票据	57		
应付账款	58	891,770.86	861,442.47
预收款项	59		
合同负债	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1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63		
△代理承销证券款	64		
应付职工薪酬	65	34,728,562.87	34,485,229.35
其中：应付工资	66		
应付福利费	67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8		
应交税费	69	932,422.38	5,373,198.87
其中：应交税金	70	932,422.38	5,373,059.07
其他应付款	71	179,176,227.23	168,172,177.5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2		
△应付分保账款	73		
持有待售负债	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	12,293,673,015.17	14,157,491,197.34
其他流动负债	76	2,010,312,383.95	87,476.62
流动负债合计	77	20,676,500,500.00	21,526,326,006.39
非流动负债：	78		
△保险合同准备金	79		
长期借款	80	23,606,725,470.97	19,702,723,539.78
应付债券	81	32,438,128,410.72	32,390,644,068.44
其中：优先股	82		
永续债	83		
租赁负债	84	31,187,763.71	84,625,685.55
长期应付款	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	171,062,413.58	171,062,413.58
预计负债	87		
递延收益	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9	5,874,574.21	38,449,845.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90	4,8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	61,052,978,633.19	53,987,505,552.61
负债合计	93	81,729,479,133.19	75,513,831,55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4		
实收资本（或股本）	95	33,955,660,000.00	33,955,660,000.00
国家资本	96	33,955,660,000.00	33,955,66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97		
集体资本	98		
民营资本	99		
外商资本	100		
#减：已归还投资	10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02	33,955,660,000.00	33,955,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103	999,000,000.00	999,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04		
永续债	105	999,000,000.00	999,000,000.00
资本公积	106	6,771,766,940.91	10,459,842,959.12
减：库存股	107		
其他综合收益	108	-2,746,822,390.31	-2,742,828,017.76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9		
专项储备	110		
盈余公积	111	6,527,623,730.26	6,527,623,730.2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2	6,527,623,730.26	6,527,623,730.26
任意公积金	113		
#储备基金	114		
#企业发展基金	115		
#利润归还投资	116		
△一般风险准备	117		
未分配利润	118	47,553,525,135.05	44,935,310,652.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	93,060,753,415.91	94,134,609,324.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	174,790,232,549.10	169,648,440,883.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梁艳丽

李想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101,368,425,324.29	101,903,886,740.53
其中：营业收入	2	94,885,372,964.99	94,036,364,514.47
△利息收入	3	2,822,958,347.83	3,409,558,318.4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其他收入	5	3,660,094,011.47	4,457,963,907.62
二、营业总成本	6	93,457,034,909.82	93,854,412,062.74
其中：营业成本	7	78,167,870,709.92	77,722,247,290.11
△利息支出	8	1,709,283,081.40	1,766,534,813.6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622,780,885.13	624,267,472.08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202,962,183.27	1,155,864,436.02
销售费用	16	660,611,678.94	637,474,927.50
管理费用	17	5,921,020,528.88	6,349,873,077.17
研发费用	18	865,188,532.88	743,731,966.79
财务费用	19	4,307,317,309.40	4,854,418,079.47
其中：利息费用	20	4,706,291,012.32	5,011,074,261.99
利息收入	21	687,458,222.29	701,606,646.20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60,389,743.04	207,643,066.55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269,204,956.14	272,386,681.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4,935,373,942.54	5,839,807,664.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3,414,202,222.29	4,473,870,919.9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3,132,790.88	6,449,903.1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605,784,078.49	853,006,586.0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390,171,905.30	-182,024,659.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25,332,198.32	-40,633,089.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25,083,866.50	21,795,918.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3,328,200,363.64	14,820,263,682.12
加：营业外收入	35	83,689,445.76	68,246,518.92
其中：政府补助	36	3,450,322.34	2,540,084.25
减：营业外支出	37	136,481,198.38	98,261,099.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3,275,408,611.02	14,790,249,101.26
减：所得税费用	39	2,255,663,637.83	2,239,012,317.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11,019,744,973.19	12,551,236,783.4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4,471,151,646.20	6,079,016,494.73
*少数股东损益	43	6,548,593,327.00	6,472,220,288.67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11,019,744,973.19	12,551,236,783.40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689,565,460.72	600,789,129.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392,321,068.58	240,898,834.0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26,839,898.84	-5,889,272.7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834,792.86	66,515.58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11,083,038.76	2,749.76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35,088,144.74	-5,958,538.0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365,481,169.74	246,788,106.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41,405,494.35	27,564,149.83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241,365,408.61	110,455,150.45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336,135.25	-12,071,713.48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27,614,262.33	36,007,820.76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20,441,877.32	114,265,394.99
9.其他	64	34,990,262.38	-29,432,695.7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297,244,392.14	359,890,295.47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11,709,310,433.91	13,152,025,912.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4,863,472,714.78	6,319,915,328.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6,845,837,719.13	6,832,110,584.14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梁艳丽

李想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	37,157,199.81	51,758,470.98
其中：营业收入	2	37,157,199.81	51,758,470.98
△利息收入	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二、营业总成本	6	1,469,025,188.37	1,594,177,237.07
其中：营业成本	7	12,144,188.88	12,144,188.88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505,540.07	2,833,454.44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279,710,779.25	284,426,010.15
研发费用	18		
财务费用	19	1,176,664,680.17	1,294,773,583.60
其中：利息费用	20	1,184,309,279.69	1,314,955,921.79
利息收入	21	10,042,702.18	23,415,487.8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479,107.31	675,315.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7,258,480,649.14	6,128,298,143.8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2,027,455,345.76	2,750,376,354.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61,960,210.31	479,419,447.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5,889,051,978.20	5,065,974,140.09
加：营业外收入	35	400,000.00	
其中：政府补助	36		
减：营业外支出	37	85,164,000.00	80,264,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5,804,287,978.20	4,985,710,140.09
减：所得税费用	39	-32,575,271.05	-19,978,792.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5,836,863,249.25	5,005,688,932.4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1		
持续经营净利润	42	5,836,863,249.25	5,005,688,932.41
终止经营净利润	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	-3,994,372.55	61,839,658.3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	-1,294,326.00	509,886.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6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	-1,294,326.00	509,886.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9		
5.其他	5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2,700,046.55	61,329,772.3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	-2,700,046.55	61,329,772.38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3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5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6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7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8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9		
9.其他	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1		
七、综合收益总额	62	5,832,868,876.70	5,067,528,590.79
八、每股收益：	63		
基本每股收益	64		
稀释每股收益	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梁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想

注：表中带*科目为合并会计报表专用；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项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加☆项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14,291,126,717.57	108,201,302,300.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40,024,692.59	229,180,629.5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16,935,569,691.64	-41,790,981,360.5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6,704,378,018.25	7,779,606,050.9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8,619,948,888.89	8,391,638,888.88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7,386,529,278.19	29,121,400,133.8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3,992,645,478.65	3,270,833,911.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233,044,211.31	314,836,105.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1,471,235,438.58	27,046,841,10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27,738,022,689.91	142,564,657,76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88,668,892,664.07	87,226,660,641.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212,455,778.53	278,723,651.0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4,068,006,400.31	1,618,122,861.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1,545,567,914.59	1,170,150,727.38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7,583,952,392.53	8,138,020,862.3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6,633,754,109.42	6,751,179,56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0,051,976,821.98	24,564,421,824.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20,203,681,723.75	129,747,280,13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7,534,340,966.16	12,817,377,628.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11,646,704,335.13	16,496,476,161.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1,339,881,601.03	2,874,305,982.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118,704,490.06	30,014,630.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41,391,852.1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465,021,068.63	876,589,25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13,611,703,347.04	20,277,386,033.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10,918,037,566.34	9,097,361,160.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12,059,782,520.13	13,529,834,107.3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296,707,830.42	345,930,038.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957,666,792.17	205,030,48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23,638,779,048.22	23,178,155,794.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10,027,075,701.18	-2,900,769,761.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1,360,765,871.19	763,463,806.9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361,265,871.19	763,463,806.9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63,041,638,204.85	53,974,618,251.9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5,999,943,396.23	9,498,586,792.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14,105,559,733.16	10,842,928,86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84,507,907,205.43	75,079,597,717.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	83,446,083,511.50	62,077,053,365.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	8,613,346,939.61	8,696,801,398.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3,140,668,974.97	2,213,706,124.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7,137,509,784.24	2,466,929,33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99,196,940,235.35	73,240,784,096.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14,689,033,029.92	1,838,813,621.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23,976,566.03	224,508,062.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17,205,744,330.97	11,979,929,551.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103,522,048,833.28	88,576,530,894.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86,316,304,502.31	100,556,460,445.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柴艳丽

李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客户贷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46,826,452.25	54,428,73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46,826,452.25	54,428,738.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277,131.51	44,450.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176,212,514.42	218,123,358.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730,229.64	27,946,058.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286,849,297.31	222,938,364.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464,069,172.88	469,052,231.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417,242,720.63	-414,623,49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1,062,768,994.67	2,478,257,148.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2,816,000,805.93	3,585,004,152.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3,878,769,800.60	6,063,261,301.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3,273,408.04	1,703,07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5,600,328,100.00	1,183,803,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325,439.00	4,5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5,603,926,947.04	1,185,510,57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1,725,157,146.44	4,877,750,722.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2,498,500,000.00	15,999,958,904.1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22,498,500,000.00	15,999,958,904.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	19,523,050,000.00	17,224,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	1,075,762,960.77	1,208,749,731.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33,145,525.47	2,463,640.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20,631,958,486.24	18,435,263,37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1,866,541,513.76	-2,435,304,467.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275,858,353.31	2,027,822,761.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2,020,217,039.96	933,730,084.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1,744,358,686.65	2,961,552,845.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李想

李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955,660,000.00	999,000,000.00	14,735,377,634.42		-1,569,160,782.42	180,870,199.19	6,527,623,730.26	3,720,329,528.22	75,467,883,665.85	134,017,583,975.52	136,661,704,752.16	270,679,288,727.68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1,135,812.63	89,878,228.51		16,230,194.55	893,370,886.06	684,828,674.13	2,946,560,950.20	3,631,387,62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2,321,088.58	456,332.71			4,471,151,676.20	4,863,974,714.78	6,843,837,719.13	11,709,310,433.9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91,086,734.41	-4,239,419,168.35	1,739,233,861.89	-2,510,185,304.1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93,515,871.19	393,515,871.19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656,332.71		16,230,194.55	-3,591,086,734.41	-4,239,419,168.35	393,517,963.67	-4,903,701,173.6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879,261.68	-18,608,767.13	-5,778,516,132.17	-5,797,164,899.3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230,194.5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89,421,895.83				89,421,895.83	149,495,498.38	229,427,394.21
2.本期使用						140,742,514.59				140,742,514.59	209,612,391.80	350,354,896.39
（六）其他												
三、本期期末余额	33,955,660,000.00	999,000,000.00	14,076,588,866.77		-1,225,024,969.79	270,748,427.70	6,527,623,730.26	3,736,560,022.77	76,361,251,551.91	134,762,110,606.65	139,608,265,702.36	274,310,676,352.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梁艳丽

李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上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955,860,000.00	999,000,000.00	15,525,822,867.40		-2,496,662,896.16	89,694,535.95	5,861,287,323.22	3,492,167,036.95	70,737,987,181.31	128,167,956,048.87	131,091,210,058.48	259,259,166,107.35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955,860,000.00	999,000,000.00	15,525,822,867.40		-2,496,662,896.16	89,694,535.95	5,861,287,323.22	3,492,167,036.95	70,737,987,181.31	128,167,956,048.87	131,091,210,058.48	259,259,166,10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898,834.01	501,090,310.96		211,391,103.38	5,828,873,729.09	6,255,298,097.47	3,690,765,520.16	9,856,063,617.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898,834.01				6,079,016,494.73	6,319,915,328.77	6,832,110,584.14	13,152,025,912.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4,044,090.00	763,463,806.99	837,507,896.9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63,463,806.99	763,463,806.9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955,860,000.00	999,000,000.00	15,599,866,957.40		-2,295,764,062.12	179,784,876.91	5,861,287,323.22	3,513,558,140.33	76,566,860,910.40	134,423,254,146.34	134,691,975,578.64	269,115,229,724.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艳雨

李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本期金额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955,660.00	999,000.00		10,459,842.95		-2,742,828.07		6,527,623.73		44,955,310.65	94,134,609.3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3,955,660.00	999,000.00		6,771,766.94		-2,746,822.39		6,527,623.73		47,553,525.15	93,060,753.1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艳丽

李刚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企业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系经国务院批准设立的国家投资控股公司和中央直接管理的国有重要骨干企业,于1995年5月5日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取了注册号为100000000017644(4-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于2017年12月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公司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100017643K的新版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380,000.00万元。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总部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6国际投资大厦,法定代表人:付刚峰。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规定经营范围: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并开展有关投资业务;能源、交通运输、化肥、高科技产业、金融服务、咨询、担保、贸易、生物质能源、养老产业、大数据、医疗健康、检验检测等领域的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板块:本公司成立以来,始终坚持服务国家战略,以推动结构优化、构筑美好生活、促进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升级为己任,在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发挥国有资本的引领和带动作用,打造世界一流资本投资公司。本公司重点打造“能源产业”“数字/科技”“民生健康”“产业金融”四大业务板块。能源产业助力国家能源安全和“双碳”战略实现,具体包括电力(含氢能/储能)、能源港口、生物能源。数字/科技助力科技与数字经济行业发展,具体包括电子信息工程服务、网络安全与数字政务、新材料、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汽车油箱、铁路运维。民生健康助力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具体包括钾肥、健康养老、水处理/工业固废、贸易、人力资源服务(含咨询服务)、浓缩果汁,以及生物农业、医药医械。产业金融助力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具体包括证券、产业基金、担保、信托、融资租赁、财务公司(含融实国际)、资产管理。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集团最终控制方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集团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为董事会。

(五)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为：2017年12月5日至长期。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二)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工具、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以现金结算的股份

支付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余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及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未扣减减值准备)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

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工具减值

1) 适用范围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本集团以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净敞口为基础管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此以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当前市场条件下有序交易中出售净多头(即资产)或者转移净空头(即负债)的价格为基础,计量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的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

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没有到期日到期后本集团有权不限次数展期,对于永续债票面利息,本集团有权递延支付,本集团并无合同义务支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十) 套期工具

说明套期工具的会计处理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本集团为进行套期而指定的、其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预期可抵销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金融工具。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集团的套期分类为: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汇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汇率风险;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部分在境外经营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面临的外汇敞口进行套期保值。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集团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套期工具为本集团选择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套期剩余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根据套期风险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①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②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本集团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本集团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本部分1)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本集团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本集团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1)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

2) 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预期不再极可能发生的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在预期仍然会发生的情况下,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集团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2.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借款人所处的行业/借款人所在的地理位置/贷款抵押率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十二)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十一)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集团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的权利的合营安排。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或综合考虑以上多种事实和情况),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本集团一方面会考虑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同时考虑本集团和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如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确定、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的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原持有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确认和计量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为取得新增投资而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上述计算所得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确认和计量的，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剩余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确认和计量的，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5.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三)。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酒店业家具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8-50	0-5	1.90-12.50
2	机器设备	3-30	0-5	3.17-33.33
3	运输设备	3-30	0-5	3.17-33.33
4	电子设备	3-10	0-5	9.50-33.33
5	办公设备	3-15	0-5	6.33-33.33
6	酒店业家具	3-8	3-5	11.88-32.33
7	其他	3-10	0-5	9.50-33.33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三）。

（十七）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入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三）。

（十八） 借款费用

本集团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资本化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九)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软件、商标、著作权、特许权及其他,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无形资产,按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集团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1. 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 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5-70年	土地使用证注明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5-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2-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商标	10年	法律法规规定
著作权	5年	预计使用年限
特许权	3年	预计使用年限
其他	不低于10年	预计使用年限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二十三)。

(二十)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长期预付租金、长期预付租赁、生产准备费、融资性费用、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二十三)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集团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二十四)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二十五) 职工薪酬

本集团的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本集团的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集团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指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对于职工虽然没有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合同,但未来不再为本集团提供服务,不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承诺提供实质上具有辞退福利性质的经济补偿的,如发生“内退”的情况,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前应当比照辞退福利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集团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本集团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组成部分: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六)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

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 应付债券

本集团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八)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九)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将符合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判断为权益工具外,其他归类为金融负债,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九)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三十) 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在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并按照合理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三十一) 合同成本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行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作为合同履行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 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 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 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但是, 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 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 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 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区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四)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

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对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是指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

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等导致租赁期变化。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集团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集团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下,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五)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六)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集团对于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计量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2. 估值技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应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公允价值层次划分

本集团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三十七) 金融资产转移和非金融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的,根据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转移情况进行判断:已经全部转移的,终止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没有转移且保留了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予终止确认;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相关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根据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涉及程度决定是否终止确认:放弃了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项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对其继续涉入该项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金融资产符合整体终止确认的,转移所收到的对价与相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相关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累积变动额,也一并转入当期损益;满足部分转移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涉及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与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以分摊后的账面价值作为基础比照整体转移对部分转移的部分进行处理。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三十八)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1	中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投资与资产管理	344,840.35	72.36	72.36	401,047.87	4
2	中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针纺织品及原辅材料生产销售	256,000.00	100.00	100.00	350,172.65	4
3	北京亚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房地产开发、租赁等	340,000.00	100.00	100.00	333,807.00	1
4	国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10,000.00	100.00	100.00	24,212.58	1
5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浓缩果蔬汁生产销售	26,221.00	44.57	44.57	62,694.50	1
6	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资产管理、资产重组等	150,000.00	100.00	100.00	503,893.44	1
7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2	2	北京	北京	融资性担保业务等	450,000.00	48.93	48.93	173,711.34	4
8	中国电子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电子、通信工程、其他工业及民用工程的设计	92,427.45	54.10	54.10	50,295.70	4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投资额(万 元)	取得 方式
						计、规划、咨询、评 估、监理等					
9	国投财务有限公司	2	2	北京	北京	集团内成员企业存款、 发放贷款等	500,000.00	100.00	100.00	211,077.84	1
10	国投交通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路桥港口的投资与开发	180,000.00	100.00	100.00	447,166.79	4
11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电力生产销售	745,417.98	51.32	51.32	827,315.47	3
13	融实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	3	北京	中国香 港	海外投融资	30,029.12	100.00	100.00	30,197.11	1
14	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路桥港口的投资与开发	200,000.00	100.00	100.00	1,367,732.77	4
15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2	2	北京	上海	投资与资产管理	642,530.76	45.87	45.87	1,070,706.38	1
16	国投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等	122,361.00	100.00	100.00	321,344.19	1
17	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1	北京	上海	智能科技、物联网科技 等	200,000.00	100.00	100.00	184,027.81	1
18	国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 公司	2	1	北京	上海	养老投资等	90,000.00	100.00	100.00	131,601.07	1
19	国投生物科技投资有限 公司	2	1	北京	上海	投资管理、生物科技等	330,295.00	100.00	100.00	379,600.45	1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公司										
20	国投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人才中介服务、劳务派遣等	29,000.00	100.00	100.00	29,792.83	1
21	国投创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产业基金投资管理	10,000.00	100.00	100.00	3,000.00	1
22	国投检验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2	1	北京	上海	认证服务、检测科技等	8,495.00	100.00	100.00	13,484.04	1
23	电子十院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20,000.00	100.00	100.00	16,944.54	1
24	山东特检集团有限公司	2	1	山东	山东	检测服务	70,907.25	51.00	51.00	75,000.00	3
25	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	1	海南	海南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12,000.00	100.00	100.00	112,000.00	1
26	国投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2	1	北京	北京	物业管理	6,000.00	100.00	100.00	15,535.42	1

注：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44.57	44.57	26,221.00	62,694.50	2	注1
2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48.93	48.93	450,000.00	173,711.34	2	注2
3	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45.87	45.87	642,530.76	1,070,706.38	2	注3
4	亚普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49.25	49.25	51,263.43	7,260.00	4	注4
5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6.23	26.23	271,637.77	348,777.01	3	注5
6	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9.78	39.78	9,000.00	28,242.20	3	注6
7	西安鑫磊陶瓷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34.14	34.14	5,700.00	81,078.23	3	注7
8	国投中鲁(山东)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40.00	40.00	500.00	200.00	3	注8
9	东方蓝天钛金科技有限公司	35.00	35.00	47,889.97	35,197.00	3	注9
10	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	27.00	27.00	96,558.30	52,782.97	3	注10
11	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1.08	21.08	85,947.73	261,127.74	3	注11
12	厦门京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	35.65	35.65	15,000.00	5,903.14	3	注12
13	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25	38.25	22,466.67	16,180.74	3	注13
14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61,401.50	109,417.47	3	注14

注1: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2: 本公司作为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3: 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国投资本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4: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投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5: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6: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合肥波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7: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西安鑫珪陶瓷复合材料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8: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拥有国投中鲁(山东)农牧发展有限公司40%股权,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9: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东方蓝天钛金科技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投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作为国投中煤同煤京唐港口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11: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投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国投智能(厦门)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12: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投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厦门京闽能源实业有限公司的章程, 有权控制该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注1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中国国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作为北京同益中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 注14: 本公司之子公司国投种业科技有限公司为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章程能够实际控制。

(三) 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次	未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国投印尼巴布亚水泥有限公司	51.00	51.00	50,537.01	25,644.84	4	共同控制

六、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本节下列表式数据中的金额单位，除非特别注明外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722,031.12	13,848,757.67
银行存款	71,302,174,065.75	71,756,366,514.93
其他货币资金	13,289,544,190.55	11,422,033,654.97
加：应计利息	111,730,730.24	356,653,851.25
减：减值准备	2,936,478.78	2,936,068.63
合计	84,701,234,538.88	83,545,966,710.1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482,228,688.21	5,353,364,365.59

2.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定期存单质押	2,774,450,000.00	3,250,350,009.46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721,324,872.62	1,819,470,823.00
信用证保证金	743,413,121.80	936,812,383.45
保函保证金	283,541,396.58	402,881,652.07
一般风险准备金专户	166,575,576.72	462,402,232.1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53,250,336.40	202,619,480.24
履约保证金	116,832,922.63	70,987,768.93
借款保证金	93,553,551.54	277,630,603.49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23,910,352.71	34,345,555.35
住房维修基金	6,824,349.54	7,922,138.02
建房专户款	5,320,559.38	5,320,559.38
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969,200.65	963,562.82
其他	405,480,336.14	56,978,407.46
合计	6,495,446,576.71	7,528,685,175.85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 结算备付金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客户备付金	17,304,971,816.05	27,616,599,451.97
自有备付金	5,117,476,751.28	3,065,403,935.47
信用备付金	924,739,798.01	1,150,885,857.32
加: 应计利息	9,960,815.05	9,928,777.16
合计	23,357,149,180.39	31,842,818,021.92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107,835,263.73	17,401,060,922.51
1至2年	4,564,235,986.27	4,018,078,155.39
2至3年	3,169,996,262.45	2,728,300,628.55
3年以上	4,530,171,221.52	4,113,915,160.50
小计	29,372,238,733.97	28,261,354,866.95
减: 坏账准备	3,974,127,817.96	3,888,457,708.78
合计	25,398,110,916.01	24,372,897,158.17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	5,494,007,703.51	21.63	0.00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	2,133,176,912.48	8.40	153,651,945.91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1,146,432,728.69	4.51	42,928,251.7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008,719,900.42	3.97	24,662,825.3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	737,460,742.20	2.90	0.00
合计	10,519,797,987.30	41.41	221,243,022.93

(四)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6,864,715,958.58	18,245,244,033.27
其中: 国债	598,098,958.58	10,548,556,033.27
金融债	1,329,174,000.00	4,349,830,000.00
企业债	0.00	489,530,000.00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期票据	944,080,000.00	1,748,208,000.00
其他	3,993,363,000.00	1,109,120,000.00
股票	3,158,024,233.68	4,998,162,013.68
其中: 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	9,181,900.00	49,520,8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3,148,842,333.68	4,948,641,213.68
其他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10,222,740,192.26	23,443,406,046.95
加: 应计利息	67,161,836.94	90,869,566.19
减: 减值准备	338,445,651.48	197,683,070.37
账面价值合计	9,951,456,377.72	23,336,592,542.77

(五)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90,386,573.10	256,079,847.63	5,434,306,725.4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759,623,466.29	34,733,982.00	2,724,889,484.29
库存商品(产成品)	16,636,043,542.94	148,657,509.64	16,487,386,033.30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 值易耗品等)	78,788,299.11	2,501,027.76	76,287,271.35
合同履约成本	1,175,186,591.89	30,379,279.55	1,144,807,312.34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其他	764,720,797.39	31,087,509.36	733,633,288.03
合计	27,104,749,270.72	503,439,155.94	26,601,310,114.78

(续表)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625,371,183.52	389,784,436.24	6,235,586,747.28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322,310,915.74	41,036,678.35	2,281,274,237.39
库存商品(产成品)	13,093,785,049.64	169,004,003.23	12,924,781,046.41
周转材料(包装物、低 值易耗品等)	39,584,319.33	2,069,875.44	37,514,443.89
合同履约成本	795,294,373.26	16,907,729.97	778,386,643.29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55,692.34	0.00	6,155,692.34
其他	1,108,768,930.67	47,640,280.61	1,061,128,650.06
合计	23,991,270,464.50	666,443,003.84	23,324,827,460.66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六)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孟底沟水电站项目	3,979,550,743.10	0.00	3,979,550,743.10	3,282,758,026.08	0.00	3,282,758,026.08
卡拉水电站	3,359,186,727.56	0.00	3,359,186,727.56	2,857,170,066.37	0.00	2,857,170,066.37
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汇东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光热+光伏试点项目	2,741,626,854.30	0.00	2,741,626,854.30	1,624,168,782.10	0.00	1,624,168,782.10
唐山聂庄至东港站增二线及东港站改造工程PPP项目	816,077,809.10	0.00	816,077,809.10	799,826,621.84	0.00	799,826,621.84
牙根一级水电站项目	799,343,505.32	0.00	799,343,505.32	458,832,950.83	0.00	458,832,950.83
钦州三期2×660MW超超临界燃煤发电项目	736,563,273.82	0.00	736,563,273.82	1,848,956,333.88	0.00	1,848,956,333.88
国投玛纳斯光储项目	716,396,896.29	0.00	716,396,896.29	88,491,825.90	0.00	88,491,825.90
灵山六炉山风电场一期项目	655,666,507.42	0.00	655,666,507.42	483,820,609.45	0.00	483,820,609.45
一期等容量替代	611,984,770.22	0.00	611,984,770.22	440,121,979.34	0.00	440,121,979.34
云南云县茂兰光伏项目	592,190,219.14	0.00	592,190,219.14	264,671,096.58	0.00	264,671,096.58
锦屏大设施	547,910,978.52	0.00	547,910,978.52	502,325,359.23	0.00	502,325,359.23
陶瓷基复合材料智能制造园区(一期)项目	412,709,641.95	0.00	412,709,641.95	350,969,482.38	0.00	350,969,482.38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洋浦油储3万吨和5万吨码头新建和改扩建工程	226,546,700.93	0.00	226,546,700.93	157,785,846.51	0.00	157,785,846.51
国投洋浦油储成品油罐改造工程	188,039,604.31	0.00	188,039,604.31	0.00	0.00	0.00
安信金融大厦	140,408,770.31	0.00	140,408,770.31	128,236,753.88	0.00	128,236,753.88
150KLPD燃料乙醇项目	131,080,415.98	131,080,415.98	0.00	131,080,415.98	131,080,415.98	0.00
国投宝原健康养老综合体项目	89,822,579.17	0.00	89,822,579.17	84,671,075.09	0.00	84,671,075.09
特种设备安全与能效检测检验基地(泰安)	87,933,445.42	0.00	87,933,445.42	85,329,212.51	0.00	85,329,212.51
国投曹妃甸港贸易服务中心项目	52,964,095.73	0.00	52,964,095.73	50,458,711.65	0.00	50,458,711.65
经营性技改项目	46,047,701.28	0.00	46,047,701.28	98,479,338.16	0.00	98,479,338.16
安徽一本高精密齿轮生产基地技改扩建项目工程	20,914,030.93	0.00	20,914,030.93	14,870,718.35	0.00	14,870,718.35
其他工程	8,132,043,324.97	206,766,924.53	7,925,276,400.44	6,254,622,740.72	197,149,899.57	6,057,472,841.15
工程物资	1,439,245,284.26	0.00	1,439,245,284.26	510,001,451.58	0.00	510,001,451.58
合计	26,524,253,880.03	337,847,340.51	26,186,406,539.52	20,517,649,398.41	328,230,315.55	20,189,419,082.86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七)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18,665,670,000.00	11,279,140,721.81
其中: 国债	13,990,385,000.00	4,749,329,421.81
金融债	1,999,918,000.00	1,144,750,000.00
短期融资券	2,175,367,000.00	1,215,736,300.00
中期票据	0.00	1,042,700,000.00
其他	500,000,000.00	3,126,625,000.00
加: 应计利息	2,820,947.80	4,960,763.86
合计	18,668,490,947.80	11,284,101,485.67

(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900,078,801.55	1,445,725,277.77
担保赔偿准备金	1,172,446,646.75	1,156,874,997.63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157,300,128.03	1,444,465,284.18
待转销项税	950,293,655.43	929,557,484.03
年末已经背书且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	164,219,836.64	176,512,439.90
受托担保业务基金	148,031,134.35	140,100,069.17
存入投标保证金	143,083,091.56	91,183,810.81
应付利息	47,607,807.22	59,764,999.55
其他	503,783,597.82	375,862,328.99
合计	8,186,844,699.35	5,820,046,692.03

(九)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9 国投 02	2,083,953,972.57	2,039,276,712.31
19 国投 04	1,876,958,904.11	1,830,994,794.52
20 国投 G2	2,023,776,438.37	2,062,492,054.83
21 国投 06	2,570,095,890.41	2,523,818,723.29
21 国投 04	1,803,873,205.48	1,837,863,657.52
21 国投 02	898,679,451.85	915,491,550.68
22 国投 K1	0.00	508,363,013.71
22 国投 K2	2,409,421,917.80	2,452,842,082.18
22 国投 K3	398,153,424.65	341,692,493.15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22 国投 K4	1,534,142,465.76	1,509,086,301.37
22 国投 G1	508,284,931.52	501,304,109.59
22 国投 G2	1,230,447,123.29	1,203,834,082.19
23 国投 K1	361,003,424.67	323,252,123.29
23 国投 K2	876,926,027.37	829,663,452.04
24 国投 01	502,060,547.94	0.00
24 国投 02	905,047,397.26	0.00
24 国投 04	1,503,883,561.64	0.00
19 国投债 01	1,356,373,150.70	1,503,762,739.73
11 国投债 1	3,054,345,205.48	3,140,547,945.20
15 国开投 MTN001	0.00	2,566,602,739.69
16 国开投 MTN001	3,107,677,808.23	3,052,629,041.10
22 国开投 MTN001B	1,022,562,465.75	1,008,052,328.77
22 国开投 MTN001A	1,019,461,095.89	1,006,945,479.45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公司债券 (第一期)	1,202,867,178.08	1,230,935,342.51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604,622,465.75	615,813,698.58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15,915,730.36	1,002,625,723.98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16,187,454.83	1,001,265,501.08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公司债第一期 (23 电力 01)	1,023,137,166.01	1,009,709,299.39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公司债第一期 (23 电力 02)	918,584,808.10	809,530,752.84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公司债第二期 (23 电力 03)	819,861,024.17	703,951,409.86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 司债券 (第一期)	0.00	1,020,749,315.05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碳中和 债)	0.00	1,021,293,150.71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碳中和 债)	0.00	1,016,767,123.31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期绿色中期票据 (碳中和 债)	1,027,704,109.69	1,013,578,082.24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科创票据)	1,023,261,917.79	1,009,948,493.09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雅砻江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碳中和债)	905,636,712.32	0.00
RONGSHI N2705	3,552,584,930.05	3,530,628,192.73
RONGSHI N2905	3,542,368,740.62	3,520,475,144.42
RONGSHI N2511	2,131,539,161.16	2,118,365,191.68
RONGSHI N2611	2,127,736,152.25	2,114,585,687.25
国投转债	8,027,420,840.12	7,877,994,075.54
21 安信 G2	2,001,969,505.12	2,037,765,379.36
22 安信 01	0.00	4,106,203,940.63
22 安信 03	0.00	2,249,992,019.94
22 安信 05	4,074,561,365.34	4,014,300,062.54
22 安信 C1	0.00	4,052,978,659.15
22 安信 C3	4,093,593,940.70	4,029,169,210.19
23 安信 G1	2,052,883,559.61	2,024,555,101.45
23 安信 G3	4,298,534,215.44	4,241,557,549.25
23 安信 G4	615,783,781.82	606,657,722.56
23 安信 G5	2,252,776,858.32	2,220,079,773.52
23 安信 04	2,037,030,105.68	2,003,602,229.02
23 安信 06	1,737,416,285.84	1,710,370,247.12
23 安信 08	2,025,764,447.10	1,992,536,022.51
24 国券 C1	3,039,385,683.81	0.00
19 中保 01	0.00	2,556,448,928.41
21 中保 01	0.00	499,891,723.93
22 中保 01	494,619,996.35	502,362,828.52
24 中保 01	906,411,127.00	0.00
24 中保 02	1,542,221,717.81	0.00
24 中保 03	460,036,189.72	0.00
21 信裕债	898,087,462.28	880,852,475.72
合计	92,517,633,043.98	101,506,055,482.69

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102,631,559,445.39	81,571,447,598.75	103,136,627,079.51	80,957,260,374.78
能源产业	35,874,285,585.20	24,532,034,577.98	37,734,043,069.45	27,193,714,921.94
数字科技	8,611,475,291.60	6,800,651,022.61	10,395,684,332.54	8,459,330,329.06
民生健康	49,822,813,702.19	46,563,675,379.63	44,890,481,717.41	41,124,584,938.66
产业金融	8,322,984,866.40	3,675,086,618.53	10,116,417,960.11	4,179,630,185.12
2. 总部及集团内 关联交易抵销	-1,263,134,121.10	-1,071,512,922.30	-1,232,740,338.98	-844,210,798.99
合计	101,368,425,324.29	80,499,934,676.45	101,903,886,740.53	80,113,049,575.79

